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7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迈普医学

(二)股票代码:301033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6,062,951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16,515,766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发行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80号E区第三层

联系人:吴佩婷

联系电话:020-32296113

2、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刘恺、张冠峰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6层

联系电话:0755-82492010

发行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23日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国邦医药")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8,382.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5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协商确定本次A股发行数量为8,382.35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867.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14.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的价格为32.57元/股。

国邦医药于2021年7月22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国邦医药"A股2,514.7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和网上网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7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7月2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7月2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655,98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86,106,527,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351215%。配号总数为186,106,527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86,106,52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约为7,400.74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规模的60%(5,029.5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实施后发行结构如下: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38.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544.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05370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7月2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7月2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77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308号),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在对《关注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整理与全面核查的基础上做出了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请说明公司的生产经营、主营业务等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价变化与基本面是否匹配;结合公司股价及市盈率、市净率、同行业公司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期减持股份及减持计划等,对公司股价大幅上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1)公司的生产经营、主营业务等基本面情况

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平稳,主营业务持续稳定,生产经营、主营业务等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为20,023.7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139.26万元,公司整体收入利润规模较小,2021年半年度净利润绝对额增长并不太多,未来能否持续保持增长,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价最近四个交易日呈现快速上涨趋势,公司近期涨幅较公司基本面变化偏离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不要盲目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股价、市盈率、市净率情况

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截止2021年7月22日,公司所处行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市盈率为36.63倍,市净率为5.31倍;公司的滚动市盈率为92.1倍,市净率为10.28倍;均远远高于行业水平,公司所属分类行业可比公司的股价(收盘价)、市盈率、市净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股价(元/股)	近5交易日涨幅	近30交易日涨幅	滚动市盈率	市净率
泰林生物	300813	89.74	107.40%	99.91%	92.10	10.28
东富龙	300171	45.96	0.90%	26.96%	54.82	7.76
楚天科技	300358	18.91	-0.37%	8.37%	36.99	3.35
专用设备指数	801074	-	4.15%	7.50%	-	-

注:公司所处的微生物检测与控制领域、水中有机物分析领域等细分市场,国内不存在主要生产相同产品的上市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选取医药机械装备行业相关公司。

由上表可知,最近30个交易日公司累计涨幅达到99.91%,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专用设备指数的涨幅;最近5个交易日,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到107.40%,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和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同时,公司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提请投资者合理预期、理性判断,注意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3)股份减持情况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沈志林和叶星月于2021年3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计划减持所持部分公司。其中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沈志林计划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01%;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叶星月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10%。截止目前为止,沈志林先生和叶星月先生尚未实施减持。

经公司核实,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期未减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2、公司公告显示,公司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尚未开始实施建设。请说明公司目前是否有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相关产品的具体用途,与公司原有产品的关系,形成的收入及利润情况,对应的客户情况,是否用于细胞治疗及研究,并说明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

回复:

(1)公司目前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的生产现状

公司目前没有专门针对细胞治疗药物装备的生产设备、生产人员和生产线,主要根据样品研发及小批量市场订单的需求,采用现有制药装备生产线生产细胞制备工作站、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现有生产线不能很好的满足大批量生产的需求。目前的年产能大约在10-20台左右,产能很小,生产的少量产品只是细胞制备工作站、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

(2)公司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的具体用途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细胞制备工作站	主要是用于药物的制备过程中提供全过程无菌环境
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	应用于药物试剂、中间品、最终产品的无菌分装
蜂巢式细胞培养系统	主要应用于细胞培养。可与细胞工作站配合使用
智能化细胞培养箱	应用于自动化细胞培养
全自动无菌检测培养系统	应用于细胞药物质控环节中的无菌检测

注:细胞制备工作站、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等产品已经实现零星生产,蜂巢式细胞培养系统、智能化细胞培养箱及全自动无菌检测培养系统主要为细胞制备工作站等产品做配套,目前只是完成样机生产。

(3)公司细胞治疗装备产品与原有产品的关系

公司在现有无菌隔离器等核心产品的基础上,集成了特定硬件模块或软件系统等开发出细胞制备工作站、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并开发了蜂巢式细胞培养系统、智能化细胞培养箱及全自动无菌检测培养系统等配套产品,从而生产出满足不同细胞制备工艺要求的成套设备,实现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产品应用领域的进一步延伸和扩大,属于在原有产品、技术及生产工艺基础上的创新和业务拓展。

(4)公司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的销售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对部分客户实现了细胞制备工作站和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的销售。但销售金额很低,最近三年公司细胞治疗装备产品销售的终端客户主要包括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济南宜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邦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生物治疗技术有限公司等,根据公司了解,该等客户购置本公司细胞制备工作站和细胞无菌分装工作站等细胞治疗装备产品后,主要用于细胞制备、质控原液分装、无菌检查等细胞治疗药物的相关研发工作,目前采购的产品主要是细胞制备工作站,该产品是在公司原有的无菌隔离器的基础上集成了部分硬件模块或软件系统。

鉴于目前该部分产品累计销售金额相对较小,因而暂时归类在隔离系列中核算和列示。最近三年,公司细胞治疗装备相关产品产生的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年份	产品	销售收入	毛利率	占公司当年收入的比例
2018年度	制备工作站	101.97	55.87%	0.64%
2019年度	制备工作站	428.69	50.30%	2.37%
	分装工作站	221.89	49.20%	1.23%
2020年度	制备工作站	380.09	56.62%	1.90%

近年来公司细胞治疗装备相关产品的收入较小,占各年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很低,对公司整体业绩贡献很小。同时,公司的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的销售目前主要以细胞制备工作站为主,目前的产能很低,相关的技术水平能否达到客户的认可具有不确定性,客户是否会持续购买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尚未开始实施建设,且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未来募投项目的下游市场发展、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开拓、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综上,公司细胞治疗装备相关产品产能较小,近三年该产品产生的营业收入较小,对公司整体业绩贡献很小,该产品预计不会对公司2021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不要盲目炒作,注意投资风险。同时,敬请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募集说明书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3、请核实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是否存在筹划中的重大事项。

回复:

公司通过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没有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请说明公司近三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自媒体宣传,以及投资者关系活动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回复:

公司近期未接受过媒体采访、机构和投资者调研,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通过全景网就2020年年度业绩等相关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与交流,详情可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通过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外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及深交所互动易专区回复的查询,2021年5月1日至2021年7月21日,公司通过泰林生物微信公众号发布14篇,通过泰林分析微信公众号发布5篇,主要内容是新产品信息、展会活动、行业交流和党建活动等;回答互动易问题29条,回复对外投资者关系电话5次。均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的情形,亦不存在提前披露、应披露而不披露、误导性披露的情形。

5、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除上述回复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76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2021年7月21日、7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价近期涨幅较大,2021年7月15日至今公司股票收盘价累计涨幅超10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截至2021年7月22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92.1倍,市净率为10.28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行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滚动市盈率为36.63倍,市净率为5.31倍。公司当前的滚动市盈率与同行业有显著差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细胞制备工作站的收入很小,占各年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很低,对公司整体业绩贡献很小。公司的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的销售目前主要以细胞制备工作站为主,产能很低,相关的技术水平能否达到客户的认可具有不确定性,客户是否会持续购买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尚未开始实施建设,且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未来募投项目的下游市场发展、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开拓、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21日、7月22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2021年7月21日、7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价近期涨幅较大,2021年7月15日至今公司股票收盘价累计涨幅超10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截至2021年7月22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92.1倍,市净率为10.28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行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滚动市盈率为36.63倍,市净率为5.31倍。公司当前的滚动市盈率与同行业有显著差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目前公司细胞制备工作站的收入很小,占各年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很低,对公司整体业绩贡献很小。公司的细胞治疗装备产品的销售目前主要以细胞制备工作站为主,产能很低,相关的技术水平能否达到客户的认可具有不确定性,客户是否会持续购买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尚未开始实施建设,且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未来募投项目的下游市场发展、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开拓、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环海陆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1月13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6月9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69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57元/股。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8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1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5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中环海陆于2021年7月22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中环海陆"A股712.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1年7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7月2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7月2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若不足1股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643,77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83,132,448,000股,配号总数为166,264,89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6626489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667.7120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8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1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45851593%,申购倍数为6,856.28437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7月2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1-077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关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风险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688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收到上述工作函后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部门按照相关要求对所涉问题进行认真落实并回复,现将具体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且2020年年报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外,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应当充分提示可能存在的退市风险。

回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3.2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在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后触及《股票上市规则》13.3.12第(一)条规定的情形,公司将存在终止上市的可能。

1、截止目前,公司已存在的退市风险有:(1)公司2020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2)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中对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事项出具了无法表示的意见。

2021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降且经营业绩持续亏损,公司资金压力不断增大,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在2021年度净资产能否由负变正以及能否不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目前面临较大的退市风险。

2、2020年7月8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根据调查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是否存在退市风险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二、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至2021年7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余额31,185.24万元,违规担保余额11,180万元,目前尚无解决方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及时予以清偿或化解,就解决方案与化解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因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银河集团")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情形,经公司向银河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核实,银河集团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截至目前,尚无实质性举措。银河集团经营困难且负债数额巨大,截止2020年12月31日银河集团未经审计的总资产8,717,341,101元、净资产-523,559,052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941,584,766元。

除筹划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外,公司承诺自本函回复之日起3个月内不筹划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不存在涉及酒资产的资本运作。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气设备制造,若采用以资抵债的方式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自查核实并及时对外披露,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是否存在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护投资者利益。

回复:

经公司自查,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四、公司应当自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方股票账户近期交易情况,是否存在异常或违规情形。

回复: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方在近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1—078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结果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7月23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2、公司目前处于立案调查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3、除筹划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外,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不筹划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不存在涉及酒资产的资本运作。控股股东正在筹划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截至目前,尚无实质性举措。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气设备制造,若采用以资抵债的方式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经公司核查,以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5、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告中披露的风险事项,包括:二级市场交易风险、退市风险、立案调查风险、2020年年度业绩亏损的风险、大股东股票质押冻结等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关于公司申请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自2021年7月2日起至2021年7月8日收盘,连续5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高达28.13%。鉴于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天成;证券代码:600112)自2021年7月9日开市起停牌,就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核查。

近日,公司就股票交易波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鉴于相关核查工作已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天成;证券代码:600112)将于2021年7月23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二、关于公司核查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停牌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等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并不涉及与酒企业的"借壳"、"重组"的洽谈或谈判等相关行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澄清及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除该事项外,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除筹划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事项外,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不筹划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不存在涉及酒资产的资本运作。控股股东正在筹划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截至目前,尚无实质性举措。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气设备制造,若采用以资抵债的方式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5、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7、经核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波动的未披露事项,且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一)近期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较大,公司股票自2021年7月2日起至2021年7月8日收盘,连续5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高达28.13%。

(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事项出具了无法表示的意见,且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13.3.2第(二)第(三)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2020年7月8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根据调查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公司因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四)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51,415.98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31,185.24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45,133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11,180万元。控股股东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截至目前,尚无实质性举措。银河集团经营困难且负债数额巨大,截止2020年12月31日银河集团未经审计的总资产8,717,341,101元、净资产-523,559,052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941,584,766元。

(五)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2021年6月9日、2021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7)、《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6)、《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9),因公司控股股东银河集团及公司就相关股权网络司法拍卖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等事项向南宁市铁路运输法院提出执行异议,目前执行异议已被法院驳回,因执行裁定尚在复议申请期间,裁定尚未生效,股权拍卖活动已暂缓;银河集团已向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提出复议申请,法院已签收相关复议申请文件,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六)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50.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314.46万元。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88,603,8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7.40%,已全部被质押、冻结。

四、其他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1—079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7月22日,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关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清欠解保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762号)。

一、监管工作函全文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今日晚间披露公告称,公司目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若采用以资抵债的方式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对公司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6.1条的规定,对你公司提出如下监管要求:

一、根据中国证监会等《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被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原则上应当以现金清偿,严格控制关联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关联方拟用非现金资产清偿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用于抵偿的资产必须属于上市公司同一业务体系,并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和核心竞争力,减少关联交易,不得是尚未投入使用的资产或没有客观明确账面净值的资产。上市公司关联方以资抵债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方股东应当回避投票。

二、根据公司公告,目前尚无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问题的实质性举措。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尽快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及时予以清偿或化解,就解决方案与化解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妥善处理上述事项,维护上市公司与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及时向我部报告相关进展情况和处理结果,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说明与风险提示

1、公司高度重视《工作函》所提出的问题,正积极组织各方认真落实《工作函》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09　　证券简称:洪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718号)同意,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洪兴股份",股票代码"001209",本次公开发行的2,348.6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自2021年7月23日起上市交易。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对上述报表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并出具了华兴审字[2021]21000780010号审计报告。

根据审计报告,本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和2018年度合并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79,138.47	61,093.33	48,683.00
流动资产	58,223.63	48,547.92	41,090.07
负债合计	23,901.05	19,227.80	15,985.63
流动负债	21,766.40	17,436.71	15,427.94
所有者权益	55,237.43	41,865.54	32,697.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37.43	41,865.54	32,697.37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113,135.74	100,841.78	86,012.80
营业利润	16,354.15	11,040.43	10,615.84
利润总额	16,570.82	11,242.73	10,595.84
净利润	13,371.89	9,175.11	8,57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71.89	9,175.11	8,570.03
少数股东损益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33.55	8,912.09	8,544.98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	1.30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	1.30	1.0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1.72	11,174.56	-4,33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9.74	-5,049.57	-1,43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87	-	4,008.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73.11	6,124.99	-1,761.50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流动比率(倍)	2.67	2.78	2.66
速动比率(倍)	1.60	1.39	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46%	27.58%	28.66%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20%	31.47%	32.8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20%	0.23%	1.1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84	5.94	4.64
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周转率(次)	15.11	15.34	18.69
存货周转率(次)	2.51	2.16	2.0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7,926.36	12,355.32	11,103.11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2.82	1.59	-0.6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63	0.87	-0.25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今,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2021年1-3月主要经营状况及财务数据

华兴会计师审阅了公司2021年1-3月财务报告,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华兴专字[2021]21000780090号)。公司2021年1-3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同比变动
资产总额	75,337.84	79,138.47	-4.80%
负债总额	16,803.09	23,901.05	-29.70%
所有者权益	58,534.75	55,237.43	5.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8,534.75	55,237.43	5.97%

截至2021年3月末,公司负债总额为16,803.09万元,较上年末下降29.70%,主要由于应付账款和应付职工薪酬下降所致。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27,554.64	22,846.91	20.61%
营业利润	4,087.86	3,085.80	32.47%
利润总额	4,093.51	3,142.79	30.25%
净利润	3,297.32	2,529.95	30.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7.32	2,529.95	3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5.32	2,444.18	31.14%

2021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554.64万元,同比增长20.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97.32万元,同比增长30.3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5.32万元,同比增长31.14%。公司销售收入及利润规模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在天猫、京东、唯品会等各大电商平台已经拥有了稳定的客户群体,线上直营和线上代销渠道收入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另一方面,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线下渠道收入下滑,随着疫情影响逐步减弱,2021年1-3月线下渠道销售收入有所恢复。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54	1,683.96	-44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1.02	-5,492.83	13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净增加额(净减少以"-"填列)	-18,997.56	-3,808.88	398.77%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520.50万元,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和成品定制支出较往年同期增加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668.19万元,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非经常性损益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5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65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额	20.92
合计	92.00

(二)2021年1-6月业绩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预计)	2020年1-6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138.67至53,205.90	46,097.96	4.43%至15.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6.44至5,887.11	5,365.87	-0.73%至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5.63至5,764.65	5,136.37	1.54%至12.23%

上述2021年1-6月业绩预计情况为公司初步估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不构成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五、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家居服饰企业数量众多,而主要的知名家居服品牌也已拥有相当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如果未来家居服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主要品牌之间竞争加剧,而公司不能适当投入资源进行市场维护和开拓、有效应对未来复杂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的生产经营将面临不利影响。

(二)产品被仿冒的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一般消费品,产品的品牌形象与客户信誉度是影响消费者购买选择的重要因素。公司的产品设计受到消费者的广泛青睐,在家居服市场上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公司的产品设计、品牌商标及其他知识产权存在被第三方仿冒侵犯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产品的正常销售和品牌的市场形象。

(三)设计研发能力无法把握时尚潮流的风险

随着人们的生活方式越来越多元化,家居服饰产品市场流行趋势也不断变化,消费者对家居服饰的品质和个性化要求也不断提升。如果公司设计研发团队未来对产品市场需求的判断不够及时或准确,可能存在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将对产品的销售和公司的收入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四)委外加工风险和产品质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自制生产、委托加工和成品定制的方式向客户提供商品。公司通过委外加工厂商考核准入、加工过程现场检查、完工产品入库检验的全过程控制方式保证委外加工产品的交货进度和质量。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产品产量的不断提升,以及质量控制要求的持续严格提高,可能会出现委外加工厂商的产品质量标准无法达到公司所要求的标准,从而影响交付时间或数量的情况,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在成品定制方面,公司已经建立商品中心外采控制制度以及优质供应商筛选机制,确保定制成品的质量和款式符合公司的要求,若供应商受自身组织管理水平等因素影响无法按时交货或产品品质不达公司标准,将影响公司正常的销售。

(五)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秋洪、郭梧文、郭少君、柯国民、郭静君、周德茂、郭静璇、郭璇风。除郭梧文不持有公司股份外,上述实际控制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60,880,000股,通过汕头润盈和汕头周密间接控制公司4,094,984股;合计控制公司64,974,9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2.22%。

公司虽然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者其他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对本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管理、利润分配决策等重大事项进行控制,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六)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26,561.45万元、24,357.79万元和23,325.62万元,分别占公司流动资产总额的64.64%、50.17%和40.06%。虽然公司已谨慎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若在以后的经营过程中因内外部环境变化而导致存货大幅减值,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状况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七)电商平台销售集中的风险

2020年,公司通过天猫平台(含淘宝)、唯品会平台和京东平台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35.00%、25.36%和5.70%,公司对天猫平台(含淘宝)和唯品会平台具有一定的依赖度,如果上述平台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在上述电商平台经营情况恶化,且无法及时开拓其他有效的销售渠道,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3日